

沙田浸信會講道（2014年7月）

題目：好兄弟，好同工

沙田浸信會講道

2014年7月

（蔡錦圖）

題目：好兄弟，好同工

經文：徒 16:1-5；提後 4:9-18（引用《和合本修訂版》）

## 序

人生在不同時期，會有不同際遇，有些是弟兄，有些是同工，但更難得的是有些是弟兄兼同工。換言之，既有一同事奉的機會，也有人際共處的關係。當然，人與人之間的相遇，不一定每一個都可以建立深入的相交，更多的是浮淺，甚至交惡的關係，然而這不掩蓋我們可以建立真誠共處的機會。

保羅在他一生的事奉路途上，無疑有許多險惡的經歷，但他卻是至終有許多可以同生共死的肢體，一同為天國事工而努力。我相信，他的見證可以提醒著這時代的信徒（尤其是在一個人際關係薄弱時代的信徒），可以靠著上帝的恩典來建立信徒互信的關係。

### （1）做一個好弟兄

使徒行傳 16 章提到保羅的第二次傳道旅程，期間特別描述他在路司得呼召一位年青的信徒提摩太，與他一同進入事奉的行列（徒 16:1-5）：

後來，保羅來到特庇，又到路司得。在那裏有一個門徒，名叫提摩太，是信主的猶太婦人的兒子，他父親卻是希臘人。路司得和以哥念的弟兄都稱讚他。保羅要帶他同去，只因那些地方的猶太人都知道他父親是希臘人，就給他行了割禮。他們經過各城，把耶路撒冷使徒和長老所決定的規條交給門徒遵守。於是眾教會信心越發堅固，人數天天增加。

「提摩太」的名字意思是「榮耀神」，他很可能是保羅第一次宣教旅程時信耶穌的（提前 1:2；林前 4:17）。提摩太後書 1 章 5 節說：「我記得你無偽的信心，這信心先存在你外祖母羅以和你母親友妮基的心裏，我深信也存在你的心裏。」顯示提摩太的外祖母和母親是猶太基督徒，然後受她們的影響，提摩太也成為基督徒。提摩太的父親是希臘人，經文用的「是」在希臘文的動詞型態是「過去未完成式」，表達提摩太的父親應該是已經過世了。故此，影響提摩太最深的是母親和外祖母。

使徒行傳提到，提摩太住在路司得，但好名聲連講不同語言的「以哥念」信徒都傳出，想必這人的事奉一定及於周遭一帶地區。提摩太不只由於母親那一方

才信主，而是有真實的生命經歷，以致顯出信仰的名聲。

保羅在路司得找到提摩太成為宣道隊同工，並為他行了割禮。（16:1-3）由於當時提摩太這樣母親是猶太人，父親不是的人，究竟是否猶太人，可能還有相當的爭議（到了後期，不論父親或母親是猶太人，都被視為是猶太人）。保羅為了消弭未來可能遇到的質疑，讓猶太人不至於因為提摩太沒受割禮而不願聽信福音，所以為提摩太補行割禮。

雖然提摩太為此付出了代價，但這位年青人甘心付上，代表了他對信仰和事奉的決定，而提摩太以後也真的成為保羅的一個重要同工和弟兄。

從保羅書信可見，保羅在不同團隊中建立了不同的門徒關係，但他的書信也可見，他也建立了親密的弟兄關係。以下的列表只簡略顯示部分教會的關係：

路司得	提摩太
以弗所	特羅非摩、以拉都、推基古、亞波羅
腓立比	以巴弗提
特羅亞	路加
哥林多	百基拉、亞基拉
帖撒羅尼迦	亞理達古、西公都
庇里亞	所巴特
歌羅西	以巴弗
特庇	該猶

上述只是從書信中略為提及，並不是保羅的所有同工，例如在羅馬書 16 章提到保羅認識許多羅馬教會的弟兄姊妹，其中不乏與保羅有深厚關係的人。

我來沙浸時，這教會已是我生活過的第十間教會。雖然生活過不同的教會，但是我也曾在不同地方，建立過深厚的關係。雖然今天我們在不同的地方事奉和聚會，但不阻礙我們互相之間仍然是弟兄和姊妹。

不論我們來自哪一處地方，有如何不同的背景和性情，都不阻礙我們成為好弟兄姊妹。

## （2）做一個好同工

當然，保羅一生也經歷過與同工關係的失落。保羅在逝世之前最後一卷書信提摩太後書中，也提到這一點（提後 4:9-13）：

你要趕緊到我這裏來。因為底馬貪愛現今的世界，已經離棄我，往帖撒羅尼迦去了；革勒士往加拉太去；提多往撻馬太去；只有路加在我這裏。你來的時候把馬可帶來，因為他在服事上於我有益。我已經打發推基古

往以弗所去。我在特羅亞留給加布的那件外衣，你來的時候要帶來，那些書也帶來，特別是那幾卷羊皮的書。

保羅一生遇過不同的同工，底馬是不好的例子，但不是唯一的例子。底馬原是保羅親密的同工（門 1:24 和西 4:14 都有提到他），因不願與保羅一同受苦（「貪愛現今的世界」）而離開他。一個與保羅一同事奉多年的同工，如今在保羅人生最後一程中離開他，自然使保羅十分傷心。

然而，保羅不是停留在不好的經歷上，因為保羅跟著提到幾個人，都是保羅的好同工。這包括革勒士，他的生平不詳。依照教會傳統，他後來去法國里昂附近傳福音（在此提到的「加拉太」，有些抄本作「高盧」，也就是指法國地區，當時這個地區也叫「加拉太」，故此傳統認為這裡的加拉太是指法國地區）；提多在撻馬太事奉，那是位於亞得里亞海東岸，當時以利哩古省的南方，即前南斯拉夫。更重要的是馬可，保羅說「他在服事上於我有益」。馬可是巴拿巴的姪子，早年參與宣教隊伍曾有脫隊的失敗，甚至造成保羅與巴拿巴分裂（徒 15:36-41），但現在保羅與他已重建了關係。這些同工雖然在不同地方事奉，卻是以同一心志，興旺福音。

在沙浸中，我們每一個人都在做不同的事。我們不可以比較誰更重要，誰不重要。我一直很敬佩在兒童事工的同工、服做祈禱服事的人，以及做電器維修的同工，這都是我做得不好的地方。然而，正是由於我們彼此的不同，卻可以配搭成一個祝福的團隊。

保羅要提摩太儘快到他身邊，並要幫他帶外衣和書籍（提後 4:9-13）。保羅當時被關在監獄等死，但他仍然渴望閱讀。我們是否也一樣，願意花時間在屬靈書籍與聖經的研讀上？保羅也關心傳福音，仍然派人四處去宣揚福音。「福音」是保羅終極的關懷。直至死前的一刻，他仍然沒有改變一生最關懷的事。

### （3）與主同行的一群人

保羅建立的是一團生命的隊工，是與主同行的一群人。在事奉的歷程中，總有各樣的危難，是我們必與醒察的，卻無礙於我們對主的跟隨。保羅這樣說（提後 4:14-18）：

銅匠亞歷山大多方害我；主必照他所行的報應他。你也要防備他，因為他極力抗拒我們的話。我初次上訴時，沒有人前來幫助，竟都離棄了我，但願這罪不歸在他們身上。惟有主站在我身邊，加給我力量，使我能把福音完整地傳開，讓所有的外邦人都聽見；我也從獅子口裏被救出來。主必救我脫離一切的兇惡，也必救我進他的天國。願榮耀歸給他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！

保羅要提摩太防備敵人，並且陳明他出庭申訴的過程。保羅面對一個銅匠亞歷山大的陷害，而在正式審訊前的初步聆訊，保羅是孤單面對的，沒有人幫助（可能他的親密同工不在身旁）。然而，就在這次的初步聆訊中，保羅有機會為福音作證，且得神保守，不至被判極刑。但可能後來情況進一步惡化，保羅知道自己雖然難逃一死，但終會蒙神保守進入天國。

我在十多年前寫了一本書，討論一個重要的中國傳教士戴德生（James Hudson Taylor）。戴德生有許多著名的事蹟，但我更注目於他所建立的差會中國內地會（China Inland Mission）。

內地會有許多著名的來華傳教士，例如「劍橋七傑」，是劍橋大學七名出色的畢業生，奉獻自己來中國傳福音，他們在 1885 年 3 月 3 日抵達中國。然而，內地會在 1887 年派出「一百名同工」來華更為重要。這一百名來自不同國家的傳教士，在 1887 年來到中國不同地區，這導致了整個在華新教傳教事業的大幅度擴展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其中超過一半是單身婦女。



1886 年底，戴德生在完成中國內地萬里行之後，深覺內地會面臨巨大的需要，於是他召集內地會在各省的監督在安慶開會。經過禁食禱告後，他們發起為在 1887 年內地會要有一百位新同工的禱告。當時內地會一共只有 190 名成員，分佈在 50 個宣教站，在一年之內增派超過自身一半多的宣教士這個大膽的夢想，超過了任何一個宣教機構的想像。

結果，在一年之後的 1887 年，當時有六百名英國男女志願參與內地會的工作。內地會從中揀選了 102 人，經過訓練就差派他們前往中國。

內地會影響深遠，但它的團隊精神卻叫人感動。但願我們教會都建立同樣的團隊。

今天，在我們面前的是一個龐大的福音禾場，深深盼望上帝的呼召臨到。然而，你是否也蒙上帝的呼召？今天與主同行的一群人，你是否也在其中？